

國立嘉義大學水生生物科學系會議記錄

(一一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4次系務暨課程委員會會議)

開會時間：112年4月13日(星期四)中午12:10

開會地點：A28-305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淑美主任

紀錄：謝恩頌

出席者：吳淑美教授、賴弘智教授、李安進教授、郭世榮副教授、郭建賢助理教授、董哲煌助理教授、朱建宏助理教授、楊松穎助理教授

列席者：

報告事項：

1. 本系因實習場域有限，擬申請嘉農池(如圖1)做為水生系實習場域。
2. 本系4月26日辦理新聘教師演講，自下午1:30起至5:10止，歡迎老師參加。

討論提案

提案一、

主旨：113學年度新增特殊選才申請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系擬新增特殊選才入學管道，計畫申請書如附件1，請討論。
- 二、大學日間部學士班招生管道有：特殊選才、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，其中特殊選才招生入學管道說明如下：

(一)特殊選才招生不以學測、分科測驗及統測成績作為選才標準。

(二)本校特殊選才條件為以具特殊專長或發展潛能之學生為招收對象，各學系選才標準可依學系特色及選才需求(特殊才能、經歷或成就)自行訂定。

(三)各招生學系於名額內，招生名額2名以下者，其中1名優先錄取在地學生(包含雲林縣、嘉義縣市及臺南市)，招生名額3名以上者，其中2名得優先錄取在地學生及經濟弱勢學生各1名，各學系可視招生情形與選才需求自行評估招生必要性。

(四)該招生名額為內含，招生管道以本校獨招方式辦理(每年約12月招生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如附件1。

提案二、

主旨：本系必選修科目調整案。

說明：本系於 114 學年度起大學部招生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，已不做數學採計，本系未來必選修科目是否因應配合調整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同意刪除微積分，於下次訂定必選修科目冊時再行修訂。

提案三、

主旨：擬修訂本系專案研究人員權利與義務條款(附件)。

說明：修訂結果如附件 2。